# 在县人大代表建议提案交办会上的讲话（五篇材料）

来源：网络 作者：心如止水 更新时间：2024-07-19

*第一篇：在县人大代表建议提案交办会上的讲话在2024年县人大代表建议交办工作会议上的讲话尊敬的XX主任、XX主任，同志们：在今年县第XX届人民代表大会第XX次会议期间，各位人大代表围绕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认真履职...*

**第一篇：在县人大代表建议提案交办会上的讲话**

在2024年县人大代表建议交办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尊敬的XX主任、XX主任，同志们：

在今年县第XX届人民代表大会第XX次会议期间，各位人大代表围绕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认真履职，建言献策，提出了许多贴近实际、质量较高的建议，饱含着各位代表的真知灼见，真情实意。今天，县人大常委会专门召开代表建议交办会，体现了县人大常委会对代表建议办理工作的高度重视，也体现了县人大常委会对政府工作的大力支持和热切的期望。我代表县政府领导班子和政府各承办单位，对县人大常委会多年来对政府工作的关心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谢！

对政府而言，办理好人大代表建议，既是政府及其职能部门的重要职责，更是一项法定义务；是尊重人大代表权利、自觉接受监督的具体体现，也是密切联系群众，体察民情、关注民生，解决人民群众普遍关心问题的有效途径。县政府将在认真总结以往办理工作的做法和经验的基础上，从改革完善政府决策机制、提升政府行政效能、推进依法治县、依法行政的高度出发，高度重视人大对政府工作的监督，进一步加强代表建议办理工作，切实转变工作作风，不断改进工作方法，强化与人大代表的沟通协调，力求把工作做得更细、把问题解决得更好，确保做到“件件有着落，事事有交待”。为此，我们将着力抓好以下四个方面的工作。

一是进一步推进建议办理工作规范化。本次交办会结束后，县政府将尽快召开人大代表建议交办会，对XX件人大代表建议办理工作进一步安排部署。在认真总结以往好的经验做法的基础上，今年我们将从建议的转交、答复函的规范格式、代表满意度等方面进一步提出明确要求，将办理工作规范化作为政府推进政务公开和依法行政的一项重要环节，一抓到底、抓出成效。同时，我们对XX个承办单位细化目标责任，制定办理方案，明确提出专人分管这项工作，定交办内容、定承办部门、定办理责任人、定办结时间、定目标要求；对一些事关全局、政策性强、办理难度较大的建议，及时组织召开办理工作专题会，主动协调解决有关问题，还要结合办理抓检查监督，抓落实反馈。建议办理工作结束后，向社会公开办理结果，广泛接受人大代表、人民群众和社会各界的监督，不断推进办理工作规范化、公开化。

二是进一步做好重点建议办理工作。各承办部门单位，特别是XX件重点建议的承办部门，要按照“突出重点，集中力量，高效解决”的办理工作要求，定期向建议提出人和县人大常委会汇报进展情况。凡是有条件解决的马上解决；因各方面条件限制，一时解决不了的，列入工作计划逐步加以解决；确因政策或其他原因无法解决的问题，实事求是地向代表做出认真负责的说明和解释，取得代表的理解。同时，对以往提出的尚未解决好的建议，继续加大跟踪落实力度，一抓到底、务求解决。

三是进一步提升建议办理实效。下一步，县政府将对今年人代会形成的建议进行再分解、再安排、再部署，明确要求各承办部门把着眼点放在抓落实上，认真办理、办出实效，真正发挥出建议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对代表反映比较集中的各类社会热点、焦点、难点问题，我们将严格责成承办单位认真开展调研，形成解决方案报县委县政府研究后组织实施。同时，不论与人大代表本人的沟通联系，还是向县人大常委会通报情况，我们将通过政府公众号、智慧XXAPP等新方式、新方法，让办理工作的过程、结果更加高效、透明。

四是进一步强化办理工作督查考核。在以往建议的办理过程中，我们逐步探索形成了上门督办、电话催办、阶段催办、分类催办等行之有效的督查督办制度，在提高建议办理质量、促进建议落实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今年，我们将在不断总结以往好的经验、做法的基础上，不断强化督查督办机制，严格督查考核要求，以重点督查、现场督办、定期检查和适时通报等方式，密切联系代表，充分尊重代表，认真搞好面商，吸纳建议，邀请代表们一起调查研究，参与办理，不断提高办理质量和满意度。同时，我们将把建议办理工作纳入各部门、各单位年度工作考核范围，逐步探索完善考核评议制度，将人大代表和群众评议情况作为各单位年度依法行政目标责任考核的内容，努力形成更加规范、更加科学的办理工作考核体系，努力使办理工作水平不断提高、实际效果一年比一年好。

各位领导，同志们，今后我们将在办理人大代表建议过程中，坚持“严”字当头、“实”字落地，把办理代表建议与推动政府工作相结合，切实提高办理质量，提升政府效能，更好地服务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

**第二篇：在全县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交办会上的讲话**

同志们：

在刚刚闭幕的县十五届人大四次会议和县政协十一届四次会议上，来自社会各个方面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提出了很多宝贵的建议和提案，今天请大家来，主要是把这些建议和提案按照职责分工交给各承办单位办理，落实各项办理工作任务。下面，我谈两点意见，供大家在工作中参考。

一、2024年的办理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

2024年，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分别对政府工作提出了建议148件，提案86件、作为建议和意见28件，加上市人代会转办件9件，市政协会转办件10件，共计281件。虽然建议和提案数量多，涉及面广，办理任务重，但在县政府的直接组织领导下，县政府督办室认真履行职责，加强协调和跟踪督办，县级各承办单位措施到位，责任落实，主动与代表和委员沟通，努力在抓落实上下功夫，在求实效上想办法，并积极探索办理工作新方法，使办理工作质量有了较大提高。所有代表建议和委员提案，均在法定期内答复完毕，办结率为100%。代表、委员对答复和办理工作的满意或基本满意率达到95%。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对答复和办理工作的满意或基本满意率达到100%。在此，我代表县政府向在座的同志，并通过你们向各承办单位负责人和参与办理工作的每一位工作人员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切实做好2024年的办理工作

今年县“两会”期间，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从城建、环保、交通、“三农”问题、科教文卫等方面提出建议90件，提案64件、作为建议和意见的6件，加上市人代会转办件2件，市政协会转办件4件，共计166件。办好这些建议和提案，对进一步改进政府工作，推动我县经济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各承办单位要继续加强对办理工作的领导，狠抓落实，做到事事有回音、件件有着落。

（一）高度重视，进一步深化对办理工作的认识

每年一次的“两会”，是我县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会上，来自不同行业、不同岗位的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认真履行职责，集思广益，畅所欲言，群策群力，共商发展大计，从各个方面向政府提出建议和提案，这是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依法履行职责的组织行为，是对政府工作的监督和支持。代表和委员提出的建议、提案，都是在认真调查研究基础上提出来的，涉及面广，内容丰富，集中了民智民意，极富真知灼见，反映了人民群众对政府工作的关心，对我们及时发现和纠正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改进工作作风，提高工作效率，保持同人民群众密切联系，有着极其重要的作用。因此，我们必须高度重视办理工作，各承办单位在办理过程中要充分认识到人大代表提出的建议，是受人民之重托，依法行使权利，履行神圣职责，参与国家事务管理，对政府工作实行监督的有效方法和重要形式；充分认识到政协委员提出的提案，是依法开展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和参政议政的重要途径。认真办理代表建议和委员提案是政府及其职能部门义不容辞的责任和义务。要把对建议和提案是否重视，办理是否认真，成效是否显著，群众是否满意，作为衡量我们为人民服务的思想是否牢固、依法行政的观念是否确立的一个重要标准，只要坚持用这个标准来做工作，办理工作的成效就一定会越来越明显。

（二）加强领导，进一步提高办理工作质量

县政府对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的办理工作历来高度重视，在3月9日县政府第四十三次常务会议上,兰县长专门就代表建议和委员提案的办理工作作了安排和部署,要求县政府领导成员及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议案、提案、建议和意见的办理工作，积极主动参与到议案、提案、建议和意见的办理工作中，认真研究，及时办理和回复，确保议案、提案、建议和意见办理工作全面落实，在规定时间内办结。为此，各承办单位要将办理工作列入议事日程，切实加强领导，进一步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做到组织落实、措施落实、任务落实、责任落实，并对照办理工作规定，认真将每件建议和提案办好、办实，确保办理质量。对建议、提案所提的问题，凡是具备条件能够解决的，要集中力量迅速解决，不能拖延；对受客观条件限制一时不能解决的问题，要制定相应规划，积极创造条件逐步加以解决；对建议和提案所提问题已经有过规定或已经解决的，要详尽地向代表和委员加以说明，让代表和委员了解全面情况；对那些目前尚不具备条件或解决权限不在县上的建议和提案，同样要负责任地说明原因，耐心细致地做好解释工作，不能敷衍了事。在2024年的办理工作中有以下问题需引起重视：一是个别承办单位从自身职能角度考虑问题，只按条条款款进行答复，对代表建议、委员提案的真实意图和原因调研不够，答复内容空洞、苍白，没有说服力。二是少数承办部门时效观念不强，办事拖拉，能够早办的建议、提案没有及时办结。三是个别承办部门在答复件的文字内容和书面格式上不够规范。四是对涉及几个部门工作的建议和提案，协办单位与主办单位配合仍显不够，个别协办单位提供会办意见不及时、内容简单，有的还直接答复代表或委员，影响了办理工作进度。五是个别承办单位重视不够，遇到难度较大的问题时，存在畏难情绪，有推诿、敷衍塞责现象，使代表、委员提出的问题没能得到满意回复。在县人大人事工委组织的满意度测评中，有14件代表们不满意的建议经县人大常委会审议，按照程序进行了重新办理，影响了全县办理工作质量。希望各承办单位对照各自的办理情况认真进行检查，采取有力措施，切实加以改进，充分体现执政为民、为民办实事的理念，以进一步提高今年的办理工作质量，确保首次满意率。县政府将继续把办理工作纳入2024督查、督办事项进行目标考核，并实行倒扣分制。县政府督办室要严格按照《德阳市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的规定》（德办发［2024］40号）精神，加强组织协调，认真把好交办关、协调关、答复件的审查关，逗硬考核，并会同县人大、县政协有关专委会按照办理工作程序就部分代表、委员反映的热点、难点问题进行跟踪督办，不定期对各承办单位的办理情况进行通报。

（三）几点具体要求

第一，明确职责，认真办理。各承办单位在接受办理任务后，要认真落实“主要负责人负总责，分管负责人亲自抓，业务科室具体办”的办理工作三级责任制，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并层层落实责任，承办单位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参与办理工作并审签建议、提案答复件，切实把好办理工作质量关，确保办理任务的圆满完成。在答复代表、委员时，态度要诚恳，用语要准确，较好地反应出办理工作进展和成效。对代表、委员首次不满意的建议、提案必须专人重新办理，直至代表、委员满意为止。对市人代会、市政协会转办件的答复，3月7日兰县长已在《德阳市人民政府〈关于认真办理市人大代表建议和市政协委员提案〉的通知》（德府函〔2024〕12号）上作了“按分工情况报各位副县长落实办理”的批示，尤其是市政府在三十三次常务会议上对今年涉农的12件建议、15件提案的答复作了专门安排和部署，并纳入了重点督办事项。为此，各承办部门在办理过程中务必要加强同代表、委员的联系与沟通，组织精干力量抓紧办理，及时向县政府分管领导汇报办理动态。在行文上报方面，一定要先将经单位负责人审查的答复件报送县政府督办室（不得在报送县政府督办室的同时，抄送代表、委员本人），由县政府督办室再按行文程序报送县政府分管领导审签和回复代表、委员。

第二，创新方法，务求实效。近年来，随着办理工作的不断深入开展，承办单位已摸索出了一些好的办法和经验，推动了办理工作的有效开展。今年，在巩固成绩的同时，要进一步改进工作方法，努力提高代表、委员的首次满意率，使办理工作真正取得实效。一是认真研究，提高办理工作的针对性。各承办单位收到交办件后，要认真组织研究，了解清楚代表、委员的真实意图，有针对性地进行办理。二是开门纳谏，提高办理工作的透明性。对一些难点、热点问题，承办单位要主动将代表和委员请进来，变“文来文往”为“人来人往”，并由单位负责人亲自接待，虚心听取他们的意见和建议，这样更能充分听到代表和委员的真知灼见，以便使建议和提案得到更好的办理。三是狠抓落实，提高办理工作的实效性。承办单位在办理代表建议和委员提案上不能一答了之，要在落实上下功夫，切实履行好对代表和委员的承诺，并在适当的时候邀请代表、委员对办理工作进行回访，真正将办理工作落到实处。

第三，密切配合，协作办理。部分代表建议和委员提案需要几个单位共同办理，县政府督办室根据职责分工确定了主办和协办单位。不论是主办单位还是协办单位都要坚持“重在办理，贵在落实，注重实效”的原则，积极主动，认真办理。在办理过程中，主办单位要主动与协办单位协商，协办单位要在接受任务后20个工作日内向主办单位提供协办意见，并抄送县政府督办室。从2024年起，协办单位的办理情况也要纳入考核内容。

第四，加紧办理，按时办结。按照有关规定，代表建议和委员提案在每年“两会”后交由各承办单位办理，原则上应在3个月内办结。各承办单位在接受办理任务后，如内容不属于本单位职责范围内的，应在交办会上或交办会后3天内向县政府督办室说明情况，由县政府督办室同县人大人事工委或县政协提案委商定后重新确定承办单位，各单位不能自行转办。望各承办单位在办理过程中，组织力量，加紧办理，参照县政府督办室统一印发的文体格式，力争在第一法定时间5月30日内全部办结，重大疑难问题也务必在第二法定时间8月31日内办结。

第五，加强跟踪，提高意见反馈率。各承办单位在给代表、委员寄答复件时，一定要附上反馈意见表，以便代表和委员对我们的办理工作提出意见。对没有回音的答复件，承办单位要主动与代表、委员联系，力求意见反馈率达100％。承办单位反馈意见的回收情况将纳入目标考核，实行倒扣分，希各单位引起重视。

同志们，办理工作是一项长期性的工作，要真正将这项工作干好，干出成效，需要大家永葆求真务实之风，永怀为民利民之情，让我们继续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按照“权为民所用、情为民所系、利为民所谋”的要求，发扬成绩，克服困难，迎难而上，努力在解决问题上想办法，在代表、委员、群众三个满意上下功夫，真正将代表和委员的呼声落到实处，认认真真、扎扎实实地做好2024年的办理工作，为“十一五”规划开好局、起好步，把ＸＸ建成四川丘区经济强县作出更大的贡献。

**第三篇：副县长在全县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交办会上的讲话**

副县长在全县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交办会上的讲话

今天，县政府召开全县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交办会，主要任务是总结上一的办理工作经验，表彰先进，部署安排今年工作任务，进一步明确时限要求，从为民办事的高度，高质量地完成今年建议、提案的办理任务。我们还特别邀请了县人大常委会、人选工委、县政协及提案委员会负责人参加会议。

下面，我讲三方面的意见。

一、总结经验，肯定成绩，不断提高办理工作水平

去年，县政府共办理市、县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提出的建议、提案175件，其中代表建议83件、委员提案92件，分别交由县政府有关部门、有关乡镇和县开发区等30多个单位承办。县政府及各承办单位以科学发展观统领办理工作，坚持以人为本，以代表、委员满意为目标，采取有效措施，强化组织领导，加大办理力度，加强沟通协调，扎实推进办理工作的开展。在县人大、县政协的支持和监督下，经过各承办单位的不懈努力，所有建议和提案全部在法定时限内办复，办复率达到100%。所提问题得到解决的有41件，占总数的23.4%；纳入决策正在逐步解决和落实的有92件，占总数的52.6%；因所提问题系政策和客观条件限制等原因，一时难以解决，留作工作参考的有39件，占总数的22.3%；所提问题无法采纳的3件，占总数的1.7%，办理工作取得较好成效。回顾去年的办理工作，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值得总结：

一是精心部署，明确部门责任。去年“两会”结束后，县政府立即安排办公室认真梳理分析建议、提案，逐项研究分类，专题召开交办会议，将建议、提案分解落实到具体承办单位，确保办理任务落到实处。对一些涉及改革发展问题的重要建议、提案，县政府主要负责同志和分管负责同志亲自作出批示，特别重要的建议、提案由县政府常务会议研究解决，并实行县政府领导分工负责、定期检查、跟踪落实。组织召开有关单位座谈会，听取承办单位办理工作情况，加强部门间的相互交流学习，推广先进单位办理工作经验，以会代训，提高办理水平。各承办单位都能把办理工作摆到重要议事日程，牢固树立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形成了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牵头督办、部门合力落实的良好工作机制。并及时召开本单位办理工作会议，传达贯彻县交办会精神，进一步细化、量化办理工作任务，积极主动地开展办理工作，以抓办理促进工作落实。

二是强化协调，督促任务落实。在办理过程中，县政府定期召开建议、提案办理调度会，逐件听取各承办部门的办理进展情况。组织人员深入实地调研，召开协调会，研究对策，解决存在的问题。各承办单位注重与代表、委员沟通，征求意见，虚心讨教，主、协办单位积极配合，并把办理工作与本单位的工作任务有机结合起来，较好地推动了各项工作的开展。健全督查通报制度，不定期开展建议、提案办理督查活动。县政府督查室多次到县建设、城管、交通、公安、教育、农业、水利、卫生等部门，就热点、难点问题进行督办，掌握办理进度，研究推进办法，通报情况，确保每件建议提案都能得到落实。根据县政府确定的重点任务，对重点建议、提案，重点跟踪督查，以点带面，推动办理工作的顺利开展，如关于开发区派出所建设、长沟路与北大道、桃园路交叉口设立交通安全标志、在数字电视里加播泗县电视台节目、加快中小学布局调整、农民工就业和培训以及加大城乡建设和管理、乡村道路、农田水利等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等重点建议、提案，通过重点督办，目前都已经得到很好的落实。

三是创新方式，提高办理质量。各承办单位以加强机关效能建设、努力打造服务型政府为契机，不断探索提案办理的新模式、新方法，完善了登记分办、领导审核、情况通报、考评等制度，建立了跟踪督查、沟通协商、满意度反馈等机制，保证了建议、提案办理的有序推进。拓展贯穿上下、沟通左右、联络各方的办理工作网络，形成政府统筹抓总，政府办协调督促，各承办单位通力协作的办理工作机制。采取现场办公、联合办案、上门走访和面对面征求意见等措施，办实事、抓落实、求实效，使建议、提案办理的各个环节做到事事有人管、件件有落实。县交通、公安局、城管局、建设局、民政局、水利局、房改办等部门在办理工作中，坚持做到“抓领导、抓制度、抓联系、抓落实”，及时征求代表、委员的意见和建议，有针对性地进行答复，收到了良好的效果。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要看到存在的问题。少数单位领导对办理工作重视不够，协调不力；部分单位缺乏主动性，工作存在拖拉敷衍、前松后紧现象；个别单位办理工作不够细致，把关不严，答复质量不高等。这些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有关单位要切实自查，认真加以整改。

二、把握新形势，增强责任感，进一步提高对办理工作重要性的认识

今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精神和推进“十一五”规划落实的关键之年，新形势、新任务对建议、提案办理工作提出了更高更严的要求，我们一定要以崭新的工作姿态，务实的工作作风，扎扎实实做好办理工作，保质保量地完成今年的办理任务。

今年县政府共收到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177件，其中代表建议49件、委员提案128件（其中，市政协委员提案1件）。与往年相比涉及的领域有新的拓展，既有对部门工作的建议，也有对人民群众所关心问题的呼吁，还有事关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全局性的问题。反映出人民群众对加快我县经济社会发展和提高自身生产生活水平的迫切愿望。今年的建议提案呈现出三大特点：一是主题鲜明。所提建议提案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的中心工作献计献策，内容更加集中，很多建议、提案集中反映了《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的各项工作重点。二是贴近社会，贴近基层，关注民生。广大人民代表、政协委员，围绕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抓住经济社会发展的趋向性、苗头性和长远性问题，涉及到城市建设和管理、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工程质量、农民工培训、职业教育等各个方面问题，从各个侧面，表达了群众的愿望和诉求。三是集中反映了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对居住环境也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像小区和街道的脏、乱、差、农村建设缺乏规划管理、环保、工程质量等，都成了代表委员们密切关注的内容。同时，农村道路建设和管理、农田水利、城市建设和管理等基础设施建设方面的建议、提案依然居多。这些建议、提案是代表和委员经过认真调查研究、广泛征求意见和反复论证后提出的，涉及全县各个领域、各个方面。代表、委员们参政议政的水平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要求也在不断提高，给我们的办理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各承办部门要切实从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这一宗旨出发，讲大局、谋发展，充分尊重代表委员的意愿和要求，进一步强化责任意识，将今年的办理工作安排部署好。

首先，要从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高度，进一步提高对办理工作重要性的认识。科学发展观是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指导方针，是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必须坚持和贯彻的重要战略思想。建议提案是代表和委员在落实科学发展观、广泛调查研究的基础上提出的，为此，各承办单位要把建议、提案办理工作作为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具体体现，进行认真研究、广泛吸纳、及时办理，从而使政府制定的政策措施更符合科学发展观的要求，更具有可行性和可操作性。要通过建议、提案的办理，及时协调处理好各种利益关系，有效化解各种矛盾，把科学发展观贯彻落实到经济社会发展的各个方面，促进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

其次，要从关注民生、构建和谐社会的高度，进一步提高对办理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当前，随着我国经济社会结构的调整，人民群众的利益需求也趋于多样化。与之相适应，建议提案的内容越来越具体、丰富，既涉及政治、经济、社会发展问题，又涉及民情、民忧、民心、民安问题，更多地反映了社会各阶层各方面的多元利益需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来自社会的不同阶层和领域，与人民群众有着广泛的联系，他们所提的建议、提案，汇集了人民群众的意愿，反映了社会各个方面的心声。做好建议提案办理工作，解决好广大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有利于更好地统筹协调各方面关系，维护好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使改革成果惠及广大人民，推进和谐社会建设。

第三，要从加强作风建设的高度，进一步提高对办理工作重要性的认识。要始终保持振奋的精神和良好的作风，增强开拓创新和依法行政能力，提高工作水平和办事效率，维护群众利益，优化发展环境，聚精会神、心无旁骛地抓好落实。要真诚关心群众疾苦，到实地、查实情、办实事、求实效，突出解决关系民生、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城市建设和管理等方面的重点问题，切实通过建议、提案的办理，进一步密切党群、干群关系，凝聚人心，激发全县广大干群干事创业的信心和决心，为推动全县经济社会快速健康发展提供有利保障。

三、发扬优良传统，创新工作机制，扎实推进办理工作再上新台阶

为了做好建议提案办理工作，县政府去年专门出台了《县政府办理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和政协建议案、提案工作规定》和《关于开展办理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和政协建议案、提案考核工作的通知》。各承办单位仍要严格按照规定和通知要求，以代表、委员满意为目标，切实加强组织领导，采取有效措施，强化沟通协调，加大办理力度，推动办理工作上台阶、上水平。

（一）强化责任，全面安排办理工作。今年，县政府继续实行政府系统建议提案办理工作考核机制，加强对此项工作的考核力度。因此，各承办单位要切实强化对办理工作的领导，真正列入重要议事日程，主要领导要负总责，总负责，统筹安排，将承办工作与其他工作同研究、同部署、同落实。要进一步落实领导责任制，明确分管负责人和承办股室，分级负责，权责明晰，使每个环节都有人抓、有人管、有人负责，确保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各承办单位要确定专人认真研读承办的每一件建议、提案，在综合分析的基础上，选择一些综合性强、涉及全局、代表（委员）反映集中的建议（提案），作为本单位的重点建议（提案），紧密结合工作实际，把办理工作进一步细化、量化，落实到位，集中精力进行办理，推动办理工作向纵深发展。

（二）求真务实，竭力把办理工作落到实处。办理好代表建议和委员提案，关键是把广大人民群众关心关注的问题解决好、落实好，真正起到加快经济发展、构建和谐泗县的催化剂、助推器作用。一是要明确时限要求。今年的建议、提案数量大，涉及面广，同志们回去以后，要认真梳理、登记、逐件审核，如发现不属于本单位职责范围内的建议、提案，请于3日内与县政府督查室联系，重新商定承办单位。县人大代表建议的复文要于交办会后一个月之内连同征询意见卡一起送达提出建议的各位代表，并及时抄送县政府督查室；市人大代表建议和市、县政协委员提案的办理工作，根据市政府督查室和市、县政协的有关要求，各承办单位在认真办理的同时，要将答复文件（为提高工作效率，还要附电子版）按照规定的格式，于交办会后一个月内报送县政府督查室，经审定后以政府办公室文件答复各位委员（代表或市政府主办单位）。二是要协调配合。各承办部门要密切协作，形成合力，共同办理好建议提案。主办部门要认真负责，积极沟通，尽可能使答复严密周全，办理效果明显，让代表委员满意；协办部门要积极配合，坚持“责任不推、要求不降、力度不减”的原则，尽己所能，全力支持，力避责任不清、推诿扯皮。三是要务求实效。切实把办实事、求实效、抓落实作为办理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明确办理工作不是办文，是为人民群众办事，不能就事论事、做表面文章。要按县政府交办通知的要求，严格公文格式，内容符合实际，意见充实明了，规范答复，力戒空话、套话，切忌语言生硬。各承办部门要与代表委员及时沟通情况，达成共识，确保实现100%办复率。

在这里，我要特别强调一下跟踪督办落实的问题。从以往情形看，在实际办理中由于受客观条件等诸多因素制约，所办建议提案当年落实率不高，有约一半的都属于纳入规划逐步解决的，但是也不排除一些承办部门往往重视答复的完成，而忽视已承诺问题的解决。在此，再次要求有关承办部门组织开展办理情况“回头看”，对去年承办的建议提案应落实而未落实或已列入规划逐步实施的项目，全面进行梳理，搞好跟踪办理。县政府督查室在年终考核时，也要备加关注这项工作，以促进建议、提案的真正落实。

（三）开拓创新，进一步提高办理工作质量和水平。在以往的办理工作中，各承办单位在具体办理工作中积累了许多经验，也探索了许多行之有效的办理工作路子。希望各有关单位认真总结成功经验和做法，积极探索，大胆实践，对办理工作中的新形式、新方法加以提炼概括，建立更加合理、完备和实用的办理体系，推动建议提案办理工作长效机制的健全。要认真总结和学习借鉴先进单位以及其他县区办理工作的好经验、好做法，紧密结合实际，针对新情况、新问题，开拓思路，锐意创新，积极研究更合理、更有效的办理方式和措施。各承办单位在办理中要加强调查研究，对于涉及面广或事关全局的建议、提案，要组织力量深入实际，深入现场，深入群众，把情况搞清，把问题弄准，有针对性地提出解决问题的办法。对于情况复杂、办理难度大的，摸清缘由，努力寻求解决问题的措施和办法，下大力气抓好办理和落实。要加强对重点问题和重要建议（提案）的综合分析，整理归纳出带有宏观性、普遍性和前瞻性的问题和对策建议，与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和工作实际结合起来，努力在结合中出思路、出特色、出实绩。要在办理质量上下功夫，不断拓宽渠道，加大措施，扎扎实实地解决好具体问题，绝不能只图单纯完成任务而忽视质量。同时，各承办单位要加强承办队伍建设，重点搞好业务培训，使承办人员熟知办理工作要求，掌握办理程序，进一步提高承办队伍的整体素质，提高办理的工作质量和水平。县政府督查室要进一步加强对办理工作的督查督办力度，准确掌握办理工作动态，及时研究解决办理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对办理工作突出，代表和委员满意的部门要及时表扬；对一些答复不规范、工作不到位、措施不扎实的承办件，要责令承办单位严格按规定整改并进行通报批评，以保证高质高效按期办结。

同志们，今年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的办理任务已经明确，希望各有关单位再接再厉，振奋精神，开拓创新，真抓实干，使建议、提案办理工作再登一个新台阶，推动全县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

**第四篇：在2024年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交办会上的讲话**

在2024年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交办

会上的讲话

同志们：

今天，县政府在这里召开一年一度的提案交办会。县政协九届一次会议的94件提案已明确并落实了承办单位。关于提案办理的重要性、方式与方法、措施和要求，刚才，汪拥县长已发表讲话，代表县政府作了总体布置。希望同志们认真遵循与贯彻。政协提案年年办，办理成效各不同，不同的关健在于认识程度、重视程度、措施到位程度的差异。下面，我先讲三点意见，供同志们参考。

一、正确认识提案，高度重视提案

我要强调的是：如何对待政协提案，既是一个严肃的政治态度问题，也是衡量一个部门和单位工作是否科学严谨的思想水平问题。我国宪法规定，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是我国的一项基本政治制度，人民政协是实现这一制度的重要组织形式。胡锦涛总书记在党的十七大报告中指出，要坚定不移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支持人民政协围绕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履行职能，推进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政协提案是政协履行三项职能的最广泛、最直接、最有效的一种重要方式，是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的一种重要载体，是协助中国共产党和国家机关实现决策民主化、科学化的一条重要渠道。一方面，提出提案，是政协委员和参加政 1

协的党派、团体以及政协专门委员会特有的一项民主权利，是他们参政议政的一种成果；另一方面，办理政协提案，已经成为党和政府了解社会各界意见和要求的重要信息来源，成为党和政府改进工作、集民智、解民忧、惠民生、巩固执政基础的重要工作层面。因此，高度重视政协提案的办理，是我们各级领导干部讲政治的应有之义，是各部门、各单位维护最广大人民群众根本利益的应尽之责。“衙斋卧听箫箫竹，疑是民间疾苦声”，这是古代哲人的爱民、亲民情怀，作为以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为宗旨的共产党的干部，心里更应装着爱民情怀，体贴民意，关注民声，真正从思想上高度重视政协提案的办理。因为，政协提案集中反映了各界群众对党和政府工作中的意见和建议，是真正的民主之声，百姓之声。

二、坚持正确方针，切实办好提案

提案工作实行“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提高质量、讲求实效”的16字方针。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是对提案主题、提案内容的要求，提高质量、讲求实效，强调的是提案的提出、审查、办理、督办四个环节都应遵循的原则。提案提出和交办之后，保证提案工作的质量和实效，关键在于办理。办理的好措施产生好质量，好质量必然带来好效果。

那么，如何保证办理的好质量和好效果呢？以往的经验是必须做到以下三条：第一，领导重视。把提案办理工作纳入单位的重要议事日程，一把手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管，班子成员协同负责。第二，建立承办责任制。层层分解任务，落实责任到人；

定目标，定措施，定时间，定责任。第三，加强沟通，协商促进。这种沟通与协商一般有三个层面，一是主办与协办单位间的沟通；二是承办单位与政协提案委的沟通；三是承办单位与提案人的沟通，面对面的协商交流，共同探讨解决问题的办法。除以上三条外，在以往的提案办理过程中，一些单位结合实际，还创新了一些方法和途径，如召开办理座谈会、督办会、现场视察办公、办理效果“回头看”活动等等。记得去年，县里还将提案办理纳入了对单位的目标管理考核。我们一定要坚持这些切实管用的有效措施，同时，注意创新方式方法，努力使提案办理工作的质量和效果有新的提升。

三、抓住重点环节，提高办理实效

1、要在解决实际问题上下功夫。以往提案办理，一些单位有“重答复、轻办理”的倾向，对政协提案中建议解决的问题束之高阁，有条件、有能力办理的事项没有认真去解决，只在如何答复上下功夫。避重就轻、避实就虚、敷衍塞责，漠视提案人的意愿，这是不负责任的表现。提案办理的要求是：事事有着落，件件有答复。对有条件、有能力办的事项，应认真办、抓紧办，办出实效，办得让人民满意；应当解决但时机和条件尚未成熟的，要列入工作计划积极创造条件去解决；确实有困难一下子办不成的要留作工作参考，作出合理的解释与答复。千万不可什么事都以一纸书面的答复代替办理。

2、提案办理要注重时效。原则上，今年的提案要在八月份以前办理完毕。这是提案办理的答复时限要求，但就解决实际问

题而言，八月份没有完全落实的，可以而且应该继续抓紧落实。

3、提案办理的答复要规范。提案办理情况要按照“已经解决或采纳、列入计划拟解决、留作参考”三个类别，在提案答复件首页上实事求是予以注明，按规定的格式行文，并加盖公章。对列入计划拟解决的提案，要加强跟踪办理并及时向提案者通报办理进展情况；留作参考的，要说明情况。委员联名的提案，办理复文寄送第一提案人；党派、人民团体、政协专委会的提案，办理复文寄送提案单位。关于提案办理的文字答复，要做到文字精炼，言简意赅，明白晓畅，切忌长、空、假。实事求是，有一说一，有二说二，是则是，非则非，不夸大成绩，不掩饰问题。提倡优良文风，反对不良文风。

为了提高提案办理的落实率和满意度，提案交办以后，县政协将不断加大提案督办力度，94件提案中，县政协主席会已确定了其中5件作为主席领衔督办提案，另有10件作为重点提案交由有关专委会负责督办。届时，县政协将通过召开督办会、专题视察、跟踪督办等形式，积极推动提案的办理。同时，将通过县电视台、县广播电台、《新绩溪》、政协网站等媒体，加大对提案办理工作的宣传与促进。希望各承办单位和政协提案委加强沟通，加强配合，齐心合力地推进提案办理工作。我相信，有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有各承办单位的高度重视，今年的政协提案办理工作一定能够上水平，取得好成效，为我县经济与社会事业的发展发挥积极的推动作用。（绩协）

**第五篇：在全县人大代表议案、建议交办会上的讲话**

在全县人大代表议案、建议、政协委员

提案办理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x x x（2024年4月25日）

同志们：

今天，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联合召开会议，总结去年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工作，对今年的办理工作进行动员和部署，目的是进一步提高认识，明确承办部门和单位的任务，落实相关办理责任，同时也是共同探讨办理工作的新思路、新举措，与时俱进地做好代表议案、建议和委员提案的办理工作。刚才，三个部门负责同志交流了办理工作经验，讲得很好。会议结束前，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许德智同志还将对办理工作作重要讲话，请大家认真领会和落实。现在，我代表县人大常委会,就议案和建议的办理工作讲两个方面的意见：

一、关于去年代表建议办理工作的主要情况

县八届人大四次会议期间，代表们以对全县人民高度负责的态度，围绕全县改革发展稳定大局和群众切身利益、社会普遍关注的重大问题，共提出建议106件，这些建议紧紧围绕我县实施“五大战略”以及人民群众关心、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对政府工作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体现了人大代表高度的 政治责任感和对政府工作的关心支持。经过县政府及各承办单位的共同努力，代表们所提建议已全部在规定期限内答复。从办理情况来看，呈现以下几个特点：

一是领导重视，建议办理力度加大。去年4月，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联合召开了建议交办会。会上，许县长对办理程序、办理措施以及工作责任等提出了明确和具体的要求。期间，县政府主要领导同志多次过问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有力推动了建议办理工作的顺利开展。去年7月和11月召开的人大常委会两次听取了县政府关于建议办理情况的汇报。在今年3月召开的县九届人大一次会议上，政府又将所有代表建议的办理情况向全体代表作了书面汇报。

二是调研深入，科学办理代表建议。各承办部门高度重视建议办理前的调查研究工作，组织力量，深入调研，有针对性地提出解决办法。针对代表提出“关于解决县生态化工园区警务室警力偏少的建议”，县公安局迅速落实专人对县生态化工园区的治安状况进行调研，在掌握实情的基础上，克服警力不足的困难，为园区警务室增加2名民警，有效缓解了化工园区警力不足的矛盾。针对多名代表提出应增加村干部工资的建议，县委组织部牵头组织农办、财政局负责同志到周边县市区调研，下基层走访镇、社区、村干部，提出提高村居干部报酬待遇方案，9月召开的县委常委会议专题讨论通过。代表们反映多年的问题得到解决。

三是加强沟通，建议办理满意度提高。大部分承办单位坚 持建议答复前先与代表沟通。通过走访、召开座谈会、邀请代表现场视察等各种形式，与代表进行面对面的交流沟通，了解代表提建议的真实意图，真诚听取代表意见，共同商讨解决办法。县水务局、住建局等单位，邀请代表参观水厂二期、城区道路建设等建议办理现场，不仅让代表看到书面答复，更让代表看到建议办理的实际效果；县规划城管局等单位召开建议办理工作集中当面答复会，通报建议办理进度，征询建议办理意见；县交通局针对省市主管部门取消乡村公路建设计划的实际，主动上门与代表沟通、解释农路铺设建议无法办理的情况，取得了代表的理解。

四是突出重点，建议办理实效增强。各承办单位把解决与人民群众生活息息相关的建议作为工作的重点。代表们提出的农村路桥改造、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县城老城区排水系统改造等问题，被县政府列为2024年全县重点项目和实事工程，明确建设内容和进度要求，落实责任单位和挂钩领导，增强建议的办理实效。对代表们提出的“修缮城区道路,方便市民出行”的建议，县住建局多方筹措资金，抢时间，抓进度，完成了幸福北路、双园路慢车道维修改造工程，完成了幸福路与灌江路交叉处、长江路与黄海路交叉处、双园路、灌河路等20余条道路人行道的零星破损维修工作，极大方便了人民群众出行难问题，解决了幸福路逢雨必涝的难题，群众反响很好。

截止去年年底，已经解决或基本解决的占总数的百分之六十强，建议的办成率得到明显提升。对于以上成绩的取得，请 允许我代表县人大常委会，代表所有县人大代表，向付出辛勤努力的各承办单位及其负责同志表示诚挚的感谢！

成绩值得充分肯定，但我们也要清楚地看到，对照法律规定和人大代表的要求，代表建议的办理工作还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办理工作存在不平衡现象。相对而言，建议承办大户对办理工作比较重视，办理的质量和效果也比较好。反而少数建议承办较少的单位，重视不够，建议办理存在拖沓现象，进度缓慢。二是个别代表建议的转办不是很合理。个别在政府部门任职的人大代表所提的与部门工作相关但涉及全局性的、需要政府协调各方配合解决的建议，却又转到了提建议的代表所在单位，自己提自己办，建议实质上仍然得不到落实。三是重答复、轻落实的现象仍然存在。部分单位在答复时态度诚恳、措施具体，但并未及时按答复意见里的承诺去落实。代表虽然对答复情况表示满意，但对问题得不到解决却很有意见。在今年的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工作中要注意改正上述问题，进一步提高办理质量。

二、关于今年代表议案和建议办理的意见

今年3月，在县九届人大一次会议上，全体代表紧紧围绕我县经济和社会发展大局，深入了解民情，充分反映民意，积极为我县的发展建言献策。代表们共提出议案14件，经大会审议通过，将“加快城乡供水全覆盖，保障饮水安全惠民生”和 “加强基础建设，全力推进教育现代化进程”两件议案列 为大会议案，交由政府办理。其它议案均作为建议处理，加上代表在会上和会后提出的建议，共217件。其中：工业、财税方面的26件，农村、农业、水利、土地方面的62件，交通、城建、规划、环保方面的63件，科教文卫方面的43件，民政、人事、社保及其他方面的23件。从总体上看，这些建议是代表们受人民群众委托，结合平时了解掌握的情况，认真研究后提出来的，充分反映了广大人民群众对解决饮水、教育、医疗、出行、居住环境等民生问题的迫切期望，体现了广大代表对人民的高度负责，对推动科学发展、切实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的高度关注，对全县经济社会事业发展的满腔热情和主人翁精神。我们一定要以认真负责的态度，把办理工作与转变政府职能、改进工作作风、提高行政效能结合起来，认真办理，注重实效。

1、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建议能否办理好，关键看我们对办理工作重要性认识是否到位，各级领导是否高度重视。我们要进一步提高对办理工作重要性的认识。一要从对人民负责的高度来认识办理工作的重要性。人大代表来自社会的不同阶层和领域，与人民群众有着广泛的联系，他们所提的建议、批评和意见，代表着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反映了人民群众的呼声和意愿。各承办单位一定要从对人民负责的高度来重视建议的办理工作，认真研究解决建议中反映的问题。二要从构建和谐社会的高度来认识办理工作的重要性。随着改革的深化，各 类利益矛盾日益凸显，有些矛盾还表现得比较突出。代表通过建议来反映社情民意，是我们了解矛盾，维护稳定的重要信息渠道，建议的办理过程也是了解民情、集中民智、解决矛盾，构建和谐社会的过程。所以，各承办单位一定要高度重视建议办理工作，扎扎实实的办了、办好。三要从提高执政能力的高度来认识办理工作的重要性。如何提高执政能力是新时期党和政府迫切需要研究和解决的问题。认真采纳和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对于充分调动和利用好各方面的智慧和力量，完善行政决策机制，提高执政能力和工作水平都具有重要意义。各承办部门要突破“为办理而办理”的局限，树立全局意识，把建议所反映的问题，放到全县大局上去考虑，并结合实际工作中的重点、热点、难点问题，有的放矢，使办理工作服务于人民群众，服务于经济建设，服务于科学决策，使办理质量得到提高。

2、创新方法，务求实效。建议办理工作的核心是提高办理质量。多年来，政府各承办单位在办理过程中逐渐形成了一套行之有效的制度和做法，我们要继续坚持这些好的制度和做法，并在实践中创新。一要开门纳谏。要进一步加强与提建议代表的沟通，提高办理工作的透明性。对一些难点、热点问题，承办单位要主动将代表请进来，变“文来文往”为“人来人往”，争取做到每份代表建议承办单位均能与代表面对面的沟通一次，虚心听取他们的意见和建议，这样更能充分听到代表真知灼见，商讨解决问题的办法，切实提高问题的解决率。对需要 长期规划逐步实施的建议，或者无法办理落实的建议，更要及时向代表面对面解释说明，让代表理解，树立承办单位的良好形象。二要形成合力。今年的建议中有相当一部分建议办理工作涉及多个部门，需要各方协作，联合办理。县政府要加强对建议办理工作的统筹，对涉及全县宏观方面或需要多个部门配合办理的建议，进一步加强协调并组织相关部门会办解决问题。本着“重在办理，贵在落实，注重实效”的原则，积极主动，认真办理。主办单位要主动与协办单位协商，搞好配合。决不能互相推诿，相互扯皮。三要务求实效。今年，我们除了采取重点建议常委会主任分工督办和人大各相关委员会协同督办外，对建议承办大户，将通过督促各承办部门召开座谈会、代表见面会、组织代表现场视察等方式来督办，更加注重办理实效，解决实际问题，不断提高办结率，力争建议办成率有所提高。年底，建议的办理情况将在响水报和县人大网站上公示。

3、完善制度、规范办理。在办理建议的过程中，要建立健全完善的办理机制，严格细化办理程序，保障办理工作依法、规范、有序的开展。一要明确责任。各承办单位要落实和完善领导责任制，“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根据建议内容的难度与要求，做好“四定”，即定具体承办人员、定具体办理要求、定办理时限，定汇报办理进度，真正做到建议办理级级有人抓，每件有人办，件件有回音，事事有落实。二要严格办理时限。各承办单位要统筹兼顾，制定科学合理、操 作性强的办理计划，使办理工作有力度、有进度，保证在规定的时间内全部办理结束，并按规定时间答复代表。在5 月份召开的人大常委会会议上，县政府要报告两件议案的实施计划。代表建议在7月底前应全部办结，并全部答复代表。个别难度比较大的，办理起来耗时较长的建议，可适当延时。三要答复规范。各承办部门要仔细阅读建议内容，注重回复的准确性，避免答非所问，文不对题，敷衍了事的现象发生。为了保证答复形式的统一化、格式化、规范化，我们特地印制了答复函样表和建议办理情况代表意见反馈表，每个承办单位的袋子里都有。各承办单位既要及时按答复函的格式答复代表，还要将反馈表随同答复函一起送代表，并由代表将意见反馈表送人大人代委。

同志们，认真办理代表建议是政府及其所属部门重要的法定工作职责，也是一项十分严肃的政治任务。人大代表和广大人民群众对我们的办理工作寄予了厚望，希望各承办单位以对党对人民高度负责的精神，确立良好的群众观念，继续发扬认真、严谨、务实的工作作风，扎实做好代表建议的办理和落实工作，不断探索和完善办理工作的新机制、新办法，不断提高代表建议办理工作的质量和水平，我相信，经过大家的共同努力，今年的代表建议办理工作一定能够向全县人民交上一份满意的答卷！

谢谢大家！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